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鍾璨年
電話：03-3322101#5220

受文者：桃園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城都字第10002540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變更龜山都市計畫（部分工業區為公園用地、道路用地、廣場兼停車場用地、商業區）案」暨「擬定龜山都市計畫（部分工業區為公園用地、道路用地、廣場兼停車場用地、商業區）細部計畫案」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及公告乙份，敬請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 貴公所100年5月10日桃龜鄉城字第10000140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自100年7月4日起公告30日，並訂於100年7月21日上午10時整於 貴公所3樓大禮堂舉辦說明會，請惠予準備會場。
- 三、另檢附印製公開展覽日期地點及說明會時間地點之傳單100份，請 貴公所統籌發放，並責請村里幹事分發至轄區內民眾知照，說明會傳單如有不足，請自行增印。
- 四、副請立城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準備本案說明會資料，說明會當日並派員說明。

正本：桃園縣龜山鄉公所

副本：龜山鄉籍縣議員、桃園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立城工程顧問有限公司(以上不含附件)、桃園縣建築師公會、本府地政局、本府工商發展局、本府工務局、本府交通局、本府城鄉發展局都市行政科、本府城鄉發展局都市計畫科(以上均含附件)

縣長 **吳志揚** 請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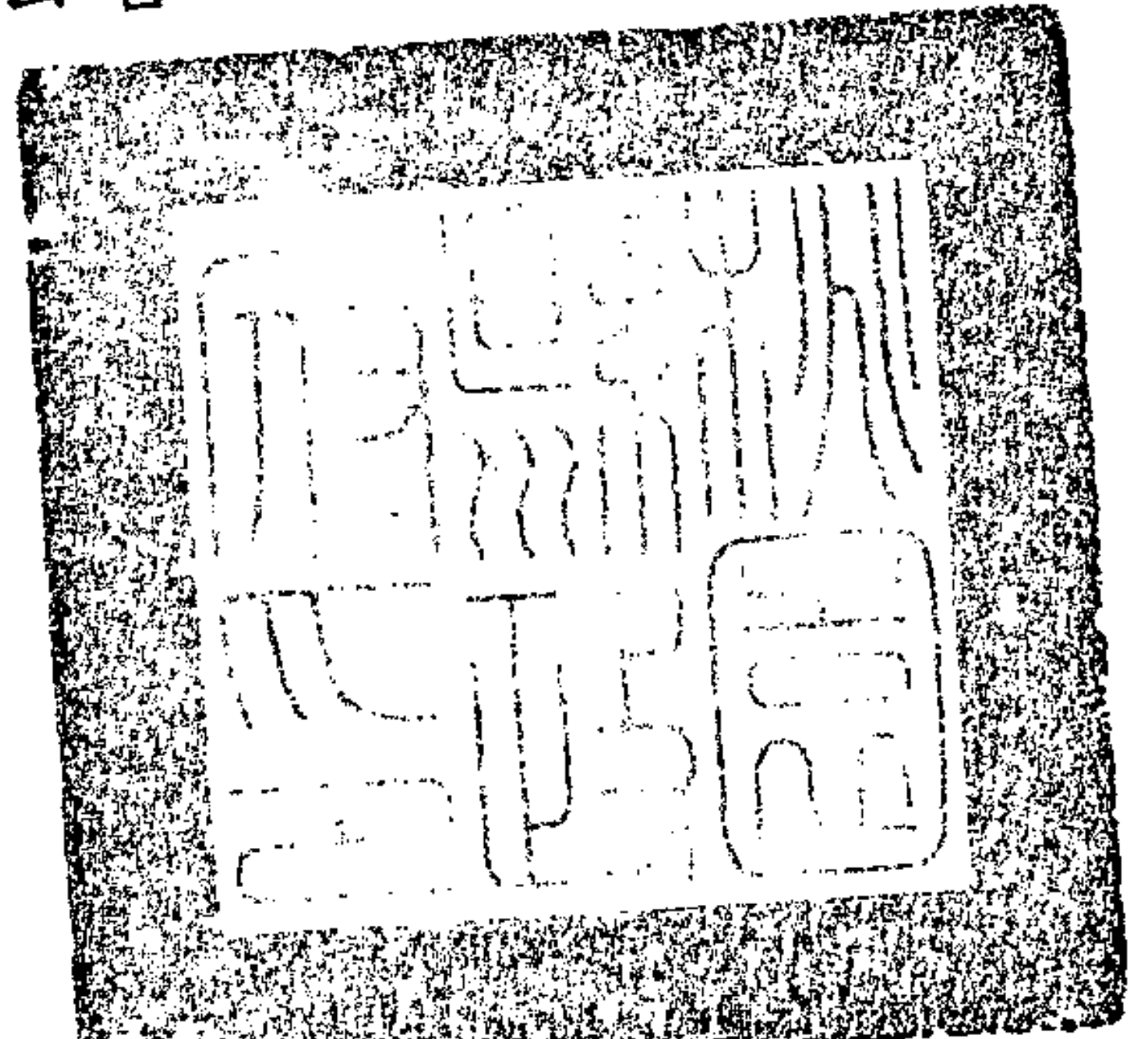
副縣長 李朝枝 代行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7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城都字第100254051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「變更龜山都市計畫（部分工業區為公園用地、道路用地、廣場兼停車場用地、商業區）案」暨「擬定龜山都市計畫（部分工業區為公園用地、道路用地、廣場兼停車場用地、商業區）細部計畫案」計畫書、圖，並舉辦說明會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日期：自民國100年7月4日起公告30日，並訂於100年7月21日上午10時整於龜山鄉公所3樓大禮堂舉辦說明會。
- 二、公告計畫範圍：如計畫書、圖所示。
- 三、公告方式：
 - (一)書面：公告於本府及龜山鄉公所公告欄。
 - (二)網路：公告於本府城鄉發展局網站(<http://urdb.tycg.gov.tw>)
 - (三)登報：刊登於聯合報。
- 四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或龜山鄉公所提出意見，以供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參考。

縣長 **吳志揚** 請假

副縣長 **李朝枝** 代行